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272號
承辦人：王靜芳
電話：08-7362596
傳真：08-7362749
電子信箱：pthwan@ksmail.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屏衛食字第10933629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校自行送驗餐盒經檢驗均符合規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貴校109年10月5日送驗餐盒申請書暨本縣檢驗中心檢驗報告辦理。
- 二、本局自105學年起自行送驗午餐成品頻率已更改為每學期1次，收件時間為每月第1、2週星期一10：30~14：30，請各學校配合，勿重複送檢，經核有重複送件者逕予退件。

正本：屏東縣立竹田國民中學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中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瑞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鹽埔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麟洛鄉麟洛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和平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佳冬鄉塹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佳冬鄉羌園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四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私立南榮國民中學、屏東縣高樹鄉高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佳冬鄉佳冬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佳冬鄉大新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鹽埔國民中學、屏東縣內埔鄉東勢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春日鄉力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琉球鄉全德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牡丹鄉牡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埤鄉餉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光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玉田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東港鎮大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東港鎮東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南州鄉同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南州鄉南州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南州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瑪家鄉佳義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獅子國民中學、屏東縣新園鄉瓦礫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瑪家國民中學、屏東縣新埤鄉新埤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巒鄉赤山國民小學

副本：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本局稽查科、本局食品衛生科

2020/10/19
12:10:00
電 文
交 換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

訂

線

